

冲突与平衡

广东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十年巡礼

陶凯元

主编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广东法院



冲突与平衡

广东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十年巡礼

主编

陶凯元

副主编

刘建强
林广海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冲突与平衡:广东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十年巡礼/陶凯元
主编. —北京:法律出版社,2006.4
ISBN 7-5036-6217-4

I. 冲… II. 陶… III. 知识产权—民事诉讼—审判
—概况—广东省 IV. D927.650.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8548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王耀琪

装帧设计/于佳

出版/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印刷/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编辑统筹/法律应用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责任印制/陶松

开本/787×960毫米 1/16
版本/2006年4月第1版

印张/27.25 字数/627千
印次/2006年4月第1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7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苏州公司/0512-65193110

书号:ISBN 7-5036-6217-4/D·5934 定价:52.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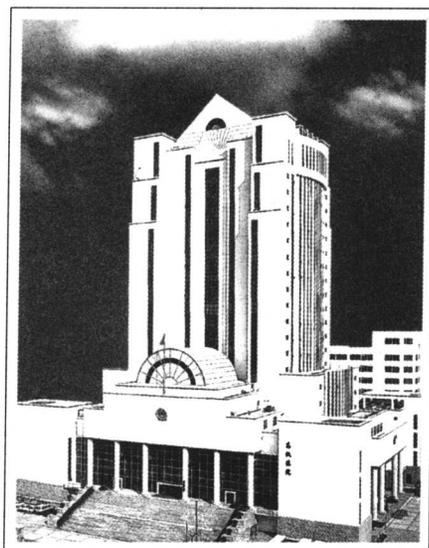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编 委

邱文宽	王 健	黄国新	胡充寒
杨建成	霍彦杰	林幼吟	李磊明
欧修平	高 静	邱永清	黄伟明
孙明飞	岳利浩	凌健华	王 维
郑志柱	刘 婕	刘 红	谭海华
张泽吾	怀晓红	林伟洲	钱翠华
温世扬	谭伟才	张 今	





序 言

科学技术的发展、知识经济的兴起和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加速,使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日渐凸显。1994年1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顺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在全国首批成立了专门的知识产权审判庭,广州、深圳、珠海、汕头、佛山等知识产权案件较多的中级法院也相继设立了专司知识产权审判的知识产权庭。至今,广东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已走过了十年的历程。

十年来,广东法院公正高效地审理了一大批知识产权案件。1994年到2004年,广东法院共受理知识产权案件7302件。通过审理这些案件,特别是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广东法院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在依法保护知识产权权利人的合法权益,制裁侵犯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等违法行为,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捍卫法律的尊严和彰显我国的法治形象等方面,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与此同时,广东法院受理的一审知识产权民事案件也持续、大幅地上升,在全国法院所占比重逐年上升:从1994年知识产权审判机构设立之初的146件;到2003年受理1024件,跃居全国第二;再到2004年受理2644件,占全国知识产权一审案件的28.4%,雄踞全国榜首;2005年又创2738件的新高。在案件增幅大、压力大的情况下,广东法院的知识产权审判法官克服案多人少的困难,提供了优质高效的司法保障和司法服务,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十年来,广东法院的知识产权审判机构也得到了不断的加强和长足的发展。全省21个中级法院均有权受理和审理除专利案件外的各类知识产权案件;广州、深圳、珠海、汕头、佛山等5个中院还享有一审专利案件管辖权;同时,在经过充分论证后,经最高人民法院批准,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03年和2005年先后指定广州市东山区、天河区、白云区,深圳市南山区、罗湖区、龙岗区,佛山市南海区、禅城区共8个基层法院受理部分一审知识产权案件,有权受理和审理知识产权案件的基层法院数量居全国之首。经过十年的建设,广东法院形成了比较健全的知识产权审判机构。

十年来,广东法院还积极探索知识产权审判的体制创新和可持续发展。他们制定下发的《广东省法院加强知识产权审判工作三年规划》为广东知识产权审判的发展描绘了宏伟的蓝图,他们出台的《关于知识产权案件诉讼调解的指导意见》对于促进知识产权纠纷的案结事了和提高审判效率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十年来,广东法院还在审判和实践中培养锻炼了一批高素质的知识产权审判法官。目前,全省共有一百四十余名从事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法官,他们中已取得硕士以上学历的有46人,占33%。同时,广东法院还通过定期全员培训、选送骨干到国外、境外学习、派员参加国内外各种专业研讨会等多种方式确保法官知识的不断更新和素质的不断提高。

十年来,广东法院知识产权案件呈现出审判领域不断拓宽、新类型案件大量涌现、法律适用难题不断出现的特点。由于知识产权大多是在前人既有成果的基础上进行创新而享有的权利,存在知识产权权利人与社会公众之间的利益平衡关系,因此,如何在日趋激烈的竞争和利益冲突的情形下,在新时期的知识产权审判中,找好、找准平衡点,公平、合理地兼顾各方利益,做到既要鼓励知识的创新又有利于知识的传播利用,既保护发明创造又有利于发明创造的推广使用,让冲突各方达到利益平衡,是摆在广大知识产权审判法官面前的一道难题。为此,广东法院的知识产权审判法官们充分利用知识产权案件资源丰富特点,勇于探索,勤于总结,取得了丰硕的调研成果。他们制定出台了一系列规范性文件,用以指导审判实践;他们撰写的一批具有典型指导意义的裁判文书在最高人民法院的公报或网站上得以公布或上网;他们紧密结合审判工作实际,对一些疑难案件进行了认真的探索研究,出版了《广东知识产权案例精选》(一)、(二);各级法院的法官们还刻苦钻研,笔耕不辍,先后有五十余篇论文和调研报告得以公开发表,多篇论文和调研报告获奖。

这本《冲突与平衡:广东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十年巡礼》是广东法院系统的知识产权审判法官们用心写就的,它展现了法官们的审判思想渊源和发展脉络,记载了广东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历史和现状,也见证了我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发展轨迹。

衷心希望广东法院的知识产权审判法官们再接再厉,牢固树立“公正司法,一心为民”的指导思想,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的工作主题,出色审理好各类知识产权案件,为建设一个富裕、公平、活力、安康的和谐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

目 录

1 | 序言

一、领导致辞及规范性文件

领导致辞部分

- 3 | 吕伯涛院长在全省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座谈会上的书面致词(2004年5月27日)
- 5 | 蒋志培庭长在广东省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2004年5月27日)
- 7 | 蒋志培庭长在全省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座谈会暨反不正当竞争法培训班上的书面致词(2005年5月23日)
- 9 | **李琦** 抓住机遇 开拓创新 努力开创全省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新局面(2001年7月25日)
- 19 | **陶凯元** 认清形势 真抓实干 推动我省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率先、快速、协调发展(2004年5月27日)
- 28 | **陶凯元** 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审判职能作用为构建和谐社会提供公正高效的司法保障与司法服务(2005年5月23日)

规范性文件部分

- 38 | 广东省法院加强知识产权审判工作三年规划
- 41 |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知识产权案件诉讼调解的指导意见(试行)
- 43 | 关于指定广州、深圳、佛山市基层人民法院受理一审知识产权民事纠纷案件的通知
- 44 | 印发《关于指定广州、深圳、佛山市基层人民法院受理一审知识产权民事纠纷案件的规定》的通知
- 45 | 附件 关于指定广州、深圳、佛山市基层人民法院受理一审知识产权民事纠纷案件的规定

二、广东法院知识产权审判机构发展沿革

49 | 广东法院知识产权审判机构发展沿革

三、广东法院 1994—2004 年新收一审知识产权案件情况

53 | 广东法院 1994—2004 年新收一审知识产权案件统计情况

四、知识产权理论研究

总论部分

- 59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三庭调研组 “入世”后广东知识产权司法保护面临的新问题及对策研究
- 72 林广海 高 静 知识产权侵权诉讼“系列案”透析
- 80 温世扬 邱永清 惩罚性赔偿与知识产权保护
- 85 钱翠华 利益衡平性在知识产权自由裁量中的运用
- 98 钱翠华 关于深圳法院入世后知识产权纠纷案件审判情况的调研报告
- 117 林伟洲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与知识产权的保护
- 128 王 维 知识产权审判中的当事人问题研究
- 134 霍彦杰 刘 红 知识产权审判中临时禁令措施的运用
- 140 邱永清 试论知识产权请求权

著作权理论研究部分

- 145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三庭 著作权纠纷案件若干法律问题例析
- 152 刘建强 欧修平 审理“MTV 案件”应当注意的几个问题
- 156 邱文宽 欧修平 “美的”商标图案版权纠纷案的几个法律问题
- 161 邱文宽 欧修平 谈对几种作品的司法判断
- 167 欧修平 著作权侵权纠纷中第三人的诉讼地位与法律责任
- 174 谭伟才 职务作品与单位作品的区别
- 177 张泽吾 音像制品发行权纠纷基本问题探析
- 183 谭海华 美国关于域名的立法和司法实践(上)
- 188 谭海华 美国关于域名的立法和司法实践(下)
- 195 霍彦杰 谭海华 实用艺术作品的保护

商标理论研究部分

- 203 刘建强 凌健华 加强驰名商标的司法保护,推动品牌经济的快速发展
- 209 欧修平 商标与商号权利冲突的司法对策
- 218 林幼吟 刘 婕 商业标识中权利冲突解决原则的适用
- 227 郑志柱 商标“抢注”现象的法律思考
- 232 张 今 谭伟才 联合商标、防御商标与商标权的保护

- 237 怀晓红 法院认定驰名商标三题
- 专利理论研究部分**
- 241 林广海 在外观设计专利侵权判断中不应引入“美感”判断标准
- 246 李磊明 论厘定损失额的考量因素
- 250 张泽吾 论整体等同理论与全部技术特征原则
- 256 张泽吾 多余指定原则之缺陷分析及司法对策
- 261 刘 红 外观设计专利若干问题探析
- 反不正当竞争及其他理论研究部分**
- 265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三庭 关于当前不正当竞争民事案件的疑难问题及其思考
- 273 欧修平 专家鉴定问题比较研究
- 280 王 维 餐厅装饰风格与我国的反不正当竞争法保护
- 287 刘 红 客户名单司法保护若干问题探析
- 293 张泽吾 证据保全公证书法律效力认定浅析
- 297 刘 红 商品化权及其法律保护
- 303 岳利浩 谈谈名人姓名权的法律保护
- 305 刘 红 论行政程序与司法程序的衔接
- 309 钱翠华 销售商侵权责任在审判实践中的运用
- 316 黄伟明 侵犯商业秘密案件赔偿数额的计算
- 知识产权审判诉讼调解专题部分**
- 319 陶凯元 加强和规范知识产权审判中诉讼调解的若干思考
- 326 孙明飞 试论如何提高知识产权案件审理中的诉讼调解能力
- 329 杨建成 刘 婕 知识产权民事诉讼调解探析
- 338 深圳市中院民三庭 调解的方法与策略
- 342 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三庭 “六步式”调解方法初探

五、历年经典案例

- 历年经典案例部分**
- 347 邵仲广诉广东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著作权侵权纠纷上诉案
- 350 东莞市金正科技电子有限公司诉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著作权侵权纠纷上诉案
- 352 罗耀先诉广东万家乐集团公司著作权侵权纠纷上诉案
- 355 广州连合科技电子钟表厂诉圆谷制作株式会社著作权纠纷上诉案

- 362 TMT 贸易有限公司诉广东省转工业品进出口(集团)公司商标侵权纠纷上诉案
- 367 新平衡运动鞋公司诉深圳市龙浩鞋业连锁有限公司、阳江市友联鞋业有限公司商标侵权纠纷上诉案
- 378 台州市凯乐电器有限公司诉顺德市三胜家电制造有限公司外观设计专利权侵权纠纷上诉案
- 386 广东黑天鹅饮食文化有限公司诉哈尔滨黑天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标侵权及不正当竞争纠纷上诉案
- 394 广州市越秀区东北菜风味饺子馆诉宋维河不正当竞争纠纷上诉案
- 401 数码通电讯有限公司诉广州星晨集团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不正当竞争纠纷上诉案
- 406 邓振强、开平松本建设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松本电工实业有限公司诉顺德市松本电工实业有限公司不正当竞争、名誉侵权纠纷上诉案
- 420 深圳市捷康保健有限公司诉深圳万基制药有限公司专利侵权上诉案

一、领导致辞及规范性文件

领导致辞部分

吕伯涛院长在全省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工作 座谈会上的书面致词

(2004年5月27日)

在我国积极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我省大力实践科教兴粤战略、推进文化大省建设的形势下,我们召开这次全省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座谈会,回顾总结十年来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成绩和经验,研究部署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措施和要求,非常必要。我代表省法院党组,对会议的召开表示热烈的祝贺!

1994年以来,省法院和广州、深圳、珠海、汕头、佛山等中院相继设立了专门的知识产权审判机构,我省知识产权审判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十年来,全省法院共受理各类一审知识产权案件4658件,约占全国法院的十分之一,依法保障了知识产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了科技、文化市场秩序;依法处理了“佛陶”专利纠纷案、“美的”著作权纠纷案、“雅芳”计算机软件纠纷案等一批有重大影响的案件,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各级法院紧密结合审判工作实际,深入探索知识产权审判中存在的法律疑难问题,积累了一定的审判经验,为推动知识产权审判的深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十年来全省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取得的显著成绩,是与全省从事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广大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的努力分不开的,是与最高人民法院的有力指导分不开的。借此机会,我代表省法院党组,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但是,“百尺竿头须进步”,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在我国起步较晚,随着“人世”以来形势的不断发展,我们面临的担子将更重,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将更多。我省各级法院都要以这次会议为契机,努力研究、不断实践推动知识产权审判工作进一步发展的问题和措施,不断开创新局面。希望各级法院充分认识新形势下进一步做好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重大意义。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直接关系到我国是否履行了世贸组织成员的义务,影响着我国对外法制形象。落实科学发展观,实践“科教兴国”和我省“科技兴粤”、建设文化大省的战略部署,也从客观上要求人民法院不断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维护和规范科技、文化市场活动秩序。同时,做好知识产权审判工作,也是人民法院贯彻落实“公正与效率”主题和司法为民思想要求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人民法院肩负的基本职责。各级法院务必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努力推进全省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深入、健康发展。希望各级法院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提高知识产权审判工作水平。要实实在在地抓好“公正与效率”主题在知识产权审判工作中的落实,认真探索新形势下提高审判效率和案件质量的新措施和新办法,不断深化改革,健全监督管理制度,推进知识产权审判工

作的规范化建设,提高审判效率,确保案件质量。要认真探索审理新类型、复杂疑难案件中的法律问题,吸收借鉴发达国家的审判经验和先进做法,提出司法对策,促进知识产权审判工作水平的不断提高。同时,要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审判的综合效用,结合审判知识产权案件,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活动,提高全社会的知识产权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促进我国知识产权制度不断完善。希望各级法院大力加强知识产权审判队伍建设,努力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切实抓好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和廉政纪律教育,树立良好的审判作风。要突出加强知识产权审判业务建设,通过多种渠道加速培养一支高素质的专家型知识产权审判法官队伍,以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

衷心祝愿会议圆满成功!

蒋志培庭长在广东省知识产权 审判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2004年5月27日)

我受最高人民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曹建明同志的委托来参加这次会议,我来的时候曹院长让我代表他问候广东的知识产权法官,慰问大家,大家工作得很出色,你们辛苦了!

我来之前做了一点调查研究,把广东省十年的知识产权审判情况做了回顾。广东高院的知识产权审判庭是1994年1月18日成立的,到现在已经十年多了。回顾这十年,广东省各级人民法院的知识产权法官和行政执法部门的同志相互配合、和知识产权的专家们相互交流,可以说这十年构建了广东省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机制,这个机制基本建立起来,并且一批好法官不断地涌现出来。我们这次会议是总结十年来的成功经验,畅谈十年的执法体会,交流学术观点,探讨知识产权理论和实践中的一些前沿问题,进一步加强沟通和合作。这是一次求真务实的会,一个开拓进取的会,也是一个全省知识产权法官团结友好、情谊交流的会,我代表曹院长、最高人民法院民三庭的全体同志预祝这次会议圆满成功!

我对广东省的知识产权审判工作主要有三点看法:

一是广东法院的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在全国占有重要的地位。广东是一个经济大省和强省,工业发达,科技也比较发达,拥有的知识产权数量,尤其是专利商标等工业产权的数量位居全国其他省、市的前列。经济的迅速发展和科学技术的不断创新,推动广东知识产权司法和行政执法的快速发展。十年来广东知识产权案件的增长速度是最快的,案件的数量在全国排前列。2003年受理知识产权一审案件1024宗,是1987年的93倍,占全国知识产权案件总量的六分之一。可见,仅仅就案件数量而言,广东的知识产权审判已经占有重要的位置。而反过来说,广东的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广东各级法院的知识产权法官能否公正地审理这些知识产权案件则直接影响到全国的知识产权案件的结案数量和质量。同时,广东处于沿海地区,与港澳毗邻,具有良好的地缘优势和外向型经济的传统,对外交流频繁,涉外、涉港澳台的一些重大影响案件层出不穷,知识产权当中的涉及市场经济的一些新问题也往往在广东最先出现,难度也不断增大。可以说,难度、数量与知识产权法官配置的数量确实有不适应的地方,大家是在超负荷地工作,特别是案件多的一些中级法院。最高法院作出的一些司法解释和法律适用的征求意见、总结,也是来源于广东的很多地方,广东为最高法院提供了宝贵的素材和经验,最高法院多年来一直是高度关注广东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情况,我在上次的培训也讲到这一点。最高法院在国内、国外的一些场合,

都能听到广东知识产权审判的正面的(当然也有一些抱怨)的信息。

二是广东法院的知识产权审判取得令人瞩目的成绩。从1994年广东高院、广州市及三个经济特区的中院成立知识产权审判庭以来,又于1997年6月经最高人民法院批准,佛山中院知识产权庭受理一审专利纠纷案件,其他各中院也已成立了审理知识产权案件的合议庭,2003年又根据各地区的情况在广州、深圳、佛山地区指定三个基层法院受理部分知识产权一审案件。目前广东知识产权审判机构健全,审判队伍壮大,法官素质提高,基本上能满足广东经济发展和科技发展的需要。在案件不断增加、审理难度不断增大的情况下,广东法院从事知识产权的法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敬业精神努力工作、公正高效地完成了繁重的审判任务,审判了一批在全国有重大影响的大案、要案,绝大部分案件在法定的审理期限内审结,而且审理程序合法,工作细致认真,保全措施及时有效,审判质量高,裁判文书的质量也较好,有的裁判文书还获得全国优秀知识产权裁判文书一等奖,有六个案例被最高法院选为典型的案例,刊登在最高人民法院的公报上。同志们的审判作风、工作实绩充分贯彻了“司法为民”的精神,化解了纠纷,维护了法律的权威,促进了知识经济的健康发展。同时,还坚持办案与调研并重,积极开展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科研成果大,专家型的法官不断涌现,如广州中级、深圳中院及其他地区的很多法官都是专家学者型的法官在从事审判工作,撰写不少优秀论文,广东高院还把多年来的案例进行了汇编和评析,编辑出版了《广东知识产权案案例精选》一、二辑。在过去的十年里,在队伍建设、审判工作和调查研究等方面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大家的辛勤劳动也得到了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界和社会公众的普遍认可,大家应该为多年来的成绩感到骄傲和自豪。

三是广东法院的知识产权审判应当做得更大、更好、更强。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在我国法院的审判工作中相对比较年轻,历史短,积累少,经验还相对欠缺。广东法院的知识产权审判工作也和全国其他法院一样,从初步建立走向快速发展再到提高,从机构设置、编制扩大、人员增长到整体素质得到了全面的提升,这一阶段应该说已经进入了全面提高的阶段。省法院已经提出了广东知识产权审判的具体任务,拟定了一些有远见的发展思路,并在逐步实施。这几年来来的发展尤其有章法,发展比较快,工作扎实,在过去取得成绩的基础上又有新的发展。广东高院狠抓各级法院的知识产权审判工作的质量,在提高效率的同时加强业务学习和培训,集中力量对我国人世以后广东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中的一些新问题进行专题调研,并与有关的大学和科研机构结合,征求专家咨询意见,开展理论和实务研究。相信在当地党委的领导、在人大的监督下、在广东省高院党组的全力领导和指导下、在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全体知识产权法官的努力下,广东的知识产权审判工作应该是,也一定能够做到更大、更好、更强。